

# 莱州市莱州中心小学校舍安全管理制度

为加强我校校园、校舍管理，做好安全工作，确保学校财产和师生的人身安全不受损失、损害，使校园、校舍定期安全检查规范，使制度、责任、防范落到实处，确保校园校舍有情况早发现、早解决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## 一、定期检查

校园校舍要求按时、按项、按部门分工进行检查，每周检查一次，每次检查必须认真对待，不得漏查漏检。

## 二、负责部门及检查项目：

### (一)总务处

1. 校舍的门、窗、楼板、楼梯、屋面、屋顶有无异常情况，厕所、围墙大门是否有隐患。
2. 校舍墙体、梁、柱子有无下沉或断裂等现象。
3. 校舍内外墙皮有无空鼓、脱落的危险，有无枯树。
4. 校园内防雷、防漏电、排水系统是否安全。
5. 学校电器设备、设施，供水设备、设施，采暖设备设施是否安全可靠。
6. 班级、功能教室门、锁、窗钩、多媒体保护设施是否完整。
7. 加强校园及校园周边的巡查。
8. 消防设备检查维护，防盗系统是否完整，注意发现是否还有其它隐患、险情等现象。校园内有无易燃、易爆、有毒物品等。
9. 检查校园报警系统使用是否正常可靠。

## **(二) 大队部**

1. 定期对全校师生进行法治、交通安全、防溺水、网络等安全教育。

2. 检查放学期间学生的交通状况。

3. 班级、级部安全管理制度执行的情况是否到位。

4. 班级、校园等卫生环境状况。

## **(三) 教导处**

1. 实验室设备、体育器材、教学设施的安全可靠。

2. 实验人员在实验教学过程中，记录是否齐全、物品存放是否符合要求。

3. 图书馆图书存放、消防设施、防盗。

4. 负责校园网络的管理，防止出现不健康内容。

5. 维护网络安全，防止不健康信息的出现。

## **三、结果汇总：**

检查结果和处理意见必须于检查次日上交总务处存档，发现隐患、险情等现象报送分管领导，如发现必须立即解决的问题，立即报相关部门，立即采取措施进行整改，不许拖延。